

证券代码：920018

证券简称：宏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5-110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绪清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27,329,564 股，以未分配

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2,732,956.40 元。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6,135.69 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1,061.11 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1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5 日